

伊金霍洛旗X624线小霍洛至大柳塔段大修工程施工监理招标投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E15060020250717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一、招标条件

本伊金霍洛旗X624线小霍洛至大柳塔段大修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87.886万元,招标人为伊金霍洛旗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监理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监理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07-18 23:59:59到2025-07-25 23:59:59。

获取方式: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 详见操作手册。。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8-14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网上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8-14 09:00:00。

开标地点: 不见面开标。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官网 (<https://jtyst.nmg.gov.cn/>) 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伊金霍洛旗交通运输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伊金霍洛旗交通运输局**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通格朗街**

联系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电话：**0477-2298098**

邮件：73956139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D1033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074777460**

邮件：13074777460@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伊金霍洛旗X624线小霍洛至大柳塔段大修工程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信息								
招标人名称		伊金霍洛旗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项目编号		E1506002025071701001		招标项目名称		伊金霍洛旗 X624 线小霍洛至大柳塔段大修工程施工监理招标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		伊金霍洛旗交通运输局		批文名称及文号		伊交发（2024）81 号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其他事宜		/						
招标项目概况								
序号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标段（包）内容	标段（包）分类	标段合同估算价(元)	建设地点	工期(交货期)	评标办法
1	E1506002025071701001 001	监理一标段	路基、路面、桥涵、排水及防护、路线交叉、交通安全设施、环保及安全生产等的施工监理	路基路面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其它	878,860	鄂尔多斯市	467 日历天	综合评估法
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项目负责人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业绩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信誉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财务要求		详见公告附件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外境企业资格备案要求		/						
投标人资格其他要求		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 ）”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主体信息库要求		“投标人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主体库内录入基本信息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参与电子招投标活动。相关操作可进入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一网交易>交易流程>CA 办理栏进行自主选择办理，主体信息库的登录和修改可通过“全区主体信息库”入口下载查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系统操作手册》。
投标信息确认时间及方式	
确认方式	网上确认。投标人需对投标信息确认之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
确认时间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方式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详见操作手册。
获取时间	2025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14 日 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0471-5332612。
开标现场要求	1、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并签到，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唱标、异议澄清等交互环节。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其它要求	
1、项目概况：伊金霍洛旗 X624 线小霍洛至大柳塔段大修工程，路线全长 34.015 公里，其中 K0+000~K23+703 段为原有小 - 大线，K23+703~K34+015 段为利用伊 - 乌线 K20+044~K30+356 段。 本项目施工监理标段所对应的施工标段如下： 施工一标段（K0+000~K7+000）；施工二标段（K7+000~K14+900）；施工三标段（K14+900~K23+703），三级公路标准。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形式“综合评估法（技术明标）”。评标办法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4、工程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上午 9 时 00 分。 6、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现场，只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 7、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8、开标一览表（开标记录表）仅用于唱标使用，如果其中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投标函中内容不一致时，以后者为准。 9、为了避免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系统故障或拥挤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现象，请各投标人尽早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有问题可以及时与软件开发公司或运行保障科取得解决。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官网 (<https://jtyst.nmg.gov.cn/>) 发布。

招 标 人(章):	伊金霍洛旗交通运输局	招标代理机构 (章):	中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通格朗街	地 址: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 D1033 号
联 系 人:	乔先生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0477-2298098	电 话:	13074777460
电 子 邮 件:	/	电 子 邮 件:	/

公告附件：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号	资质要求
监理一标段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号	业绩要求
所有标段	无。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

标段号	人 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所有标段	总监理工程师	1 名	1、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2、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道路与桥梁专业）或监理工程师资格（交通运输工程专业）证书； 3、年龄 60 周岁以下。 4、必须在本单位参加社保。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注：投标人应自行更新和维护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网站的人员在岗项目情况相关信息，如因投标人未能及时更新和维护相关信息导致的一切责任和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号	业绩要求
所有标段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1) 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 在 2024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公路监理企业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较高的优先； (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2.1.1 2.1.3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澄清文件编号（如有）、总监理工程师相关信息、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c. <u>投标函签署日期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出具日期同日或其之后。</u> d. <u>投标人提供的各类证照复印件（除财务审计报告中附件及各类网页截图）均为彩色扫描件或彩色复印件，其他资料的复印件可为黑白扫描件或黑白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应清晰可辨。</u> e. <u>投标文件所附身份证均指第二代身份证（含正、反面），且在有效期内。</u>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u>银行电汇或转账支票</u>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u>银行保函的实质性内容、银行保函的有效期、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u> d. <u>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保险保函形式提交，需满足招标文件规定。</u>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u>签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要求。</u>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u>签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3.7.3 项要求。</u> (6)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7)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 (9)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0)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 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1) 投标人上传了加密版投标文件，且成功解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澄清文件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d.投标函签署日期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出具日期同日或其之后。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 (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6) 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开标，不存在投标人须知第 5.2.3 项（5）目中所列任一情形。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监理资质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或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5 项规定。

续上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 <u>35</u> 分 主要人员： <u>25</u> 分 业绩： <u>25</u> 分 履约信誉： <u>5</u>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 <u>1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函大写文字报价。 （2）评审价平均值的计算（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按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取前三名（若不足三名，则选取相应数量），对其有效评标价作算术平均，将该平均值作为评标价平均值。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u>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存在“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与投标函投标报价不一致的，应以投标函投标报价大写金额为准修正评标基准价（其中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的或投标函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的或投标函投标报价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的，应剔除对应投标人及其投标报价后修正评标基准价）；存在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而被否决的，应剔除对应投标人及其投标报价后修正评标基准价。上述情况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u> 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times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u>2</u> 位小数

续上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及权重分值 ¹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及分值	分值	评分标准
2.2.4 (1)	技术建议书	35 分	(1) 工程概述	2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1.2-2 分	
			(2) 监理工作范围	3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1.8-3 分	
			(3) 现场监理机构设置与人员安排	6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3.6-6 分	
			(4) 监理仪器、设备和设施的配备	5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3-5 分	
			(5) 监理工作程序	4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2.4-4 分	
			(6) 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	6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3.6-6 分	
			(7)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	6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3.6-6 分	
			(8) 对本工程建议	3 分	根据合理性、可行性，得 1.8-3 分	
2.2.4 (2)	主要人员	25 分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与业绩	25 分	通过资格审查条件，得 15 分； 总监理工程师每提供 1 个三级及以上公路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职务的个人业绩加 5 分，本项最高加 10 分。	
2.2.4 (3)	评标价	10 分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E ₁ ；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E ₂ 。 其中：E ₁ 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 0.2 分；E ₂ 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 0.1 分。			
2.2.4 (4)	其他因素	业绩	25 分	通过资格审查条件，得 15 分； 近 5 年（2020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交工验收时间为准）完成三级及以上公路项目施工监理任务，每提供 1 项加 5 分，本项最高加 10 分。		
		履约信誉	5 分	通过资格审查条件，得 5 分。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2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合同签订前，在保持投标人的投标总价不变（投标人须知另有规定的情形除外）的前提下，招标人将对中标人有算术错误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将修正后的投标报价通知投标人进行书面确认。如果投标人拒绝确认，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¹ 各评分因素(评标价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 60%, 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 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 7 人及以上时, 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 60%的, 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通过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若上述需要核实的信息在评标期间无法查询，评标委员会以投标文件中所附截图为准。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截图的真实性，若招标人在评标期间，签订合同前、合同实施期间的任一时期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 **3.5.9** 的规定处理，请投标人仔细阅读。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技术明标）**。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技术建议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主要人员：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按本章第 2.2.4 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 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 项（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A+B+D$ 。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

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4 项（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 C。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5.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C。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

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提供虚假的业绩；
- d.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委托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